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057/09-10(06)號文件

檔 號：CB1/PL/ITB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0年2月8日舉行的會議

數碼港計劃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數碼港計劃的背景資料，並就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在2009年對數碼港計劃所提出的關注事項，提供最新資料。

背景

2. 政府在1999-2000年度的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公布決定着手進行數碼港計劃，藉以提供重要的基礎建設，吸引資訊服務公司匯聚香港。2000年5月17日，政府透過3家在財政司司長法團之下成立的全資擁有的私人公司¹（下稱“財政司法團公司”），與資訊港有限公司（Cyber-Port Limited）簽立數碼港計劃協議（下稱“計劃協議”），資訊港有限公司是盈科拓展集團屬下作為數碼港發展商而成立的公司。數碼港的發展權於2000年6月8日批予發展商。

3. 數碼港計劃包括數碼港部分及附屬的住宅發展部分，地點位於薄扶林的鋼綫灣，佔地24公頃。數碼港部分實際上已於2004年6月落成（惟數碼港第4座於2004年12月啟用）。數碼港部分設有4座寫字樓、一家酒店和一個商場。數碼港部分旨在於最短時間內，吸引頂尖的資訊科技及資訊服務公司和相關的專業人才匯聚香港。住宅發展部分自2004年9月起分期發展，所帶來的收入用作推動該計劃的進行，並已於2008年11月落成。

4. 根據計劃協議，出售住宅單位所得收入盈餘，將會按政府和數碼港發展商各自的出資額分配，即政府佔64.5%、發展商佔

¹ 這3家公司分別為香港數碼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及香港數碼港（附屬發展）有限公司。

35.5%。截至2009年12月，政府已合共分帳約166.5億元。雙方可進一步分帳直至2010年。財政司法團公司將保留數碼港部分的全部業權，數碼港部分的租金收入及將會帶來的其他收入亦屬於財政司法團公司。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進行的討論

5. 事務委員會自1999年9月起已緊密地跟進數碼港計劃的推行情況。事務委員會亦曾於2001年、2003年、2004年及2006年參觀數碼港。

公眾使命

6. 事務委員會一直非常殷切期望數碼港計劃能夠達致其公眾使命²，吸引頂尖的資訊科技公司匯聚香港。就此，事務委員會委員要求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下稱"數碼港管理公司")日後匯報數碼港計劃時，應提供可量化的資料，例如達致每項公眾使命的程度，以便委員作出多方面評估。這類資料應包括數碼港在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領先的數碼城市方面，提供了多少協助，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培育及支援資訊科技界中小型企業(下稱"中小企")。

7. 在2009年3月9日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部分委員重申反對數碼港計劃，認為該計劃偏袒數碼港發展商，讓其有機會從附屬的住宅發展部分謀取暴利。他們又表示，數碼港須達致的公眾使命是發展成為區內卓越的資訊科技中心，並吸引優質資訊科技及相關的公司匯聚香港，以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領先的數碼城市，但在這方面的工作卻無甚進展，他們對此感到失望。應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已提供補充資料，列舉例子和提供統計數字，以說明在達致數碼港計劃6項公眾使命方面所取得的進展(於2009年9月7日隨立法會CB(1)2564/09-10(01)號文件發出)。相關資料的節錄載於**附錄**。

² 數碼港計劃的公眾使命如下：

(a)吸引優質資訊科技及相關的公司匯聚香港，以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領先的數碼城市；(b)培育並支持本港中小型資訊科技企業發展，使這些企業成為數碼港的重要成員；(c)提供先進基礎設施，以吸引更多優質公司匯聚香港；(d)與業界、學術界、研究機構及專業團體合作和建立夥伴關係，以協助數碼港發展為區內卓越的資訊科技及數碼媒體培訓中心，栽培資訊科技人才；(e)成立數碼媒體中心，並提供硬件、軟件和技術支援，以帶領數碼媒體業發展；以及(f)善用數碼港內的優良基礎設施及所發揮的協同作用，鼓勵業界開發無線及流動通訊服務和應用系統。

對中小企的支援

8. 事務委員會委員詢問，在培育及培訓計劃下，在國際市場上具競爭優勢的受培育企業得到甚麼支持。他們又詢問，數碼港採取甚麼措施留住受其培育的企業。

9. 政府當局表示，培育及培訓中心專門培育和培訓從事數碼娛樂及數碼內容製作的中小企。只有在本港註冊的公司才獲准申請參加培育及培訓計劃。受培育企業在數碼港享有免租的辦公室，並在設備租賃和培訓方面獲得財政資助，高達費用的75%。確實難以負擔租金的租戶會按個別情況予以特別考慮。培育及培訓計劃除了取錄進駐公司外，亦取錄非進駐公司。數碼港管理公司並非依靠合約來約束受培育企業，使之無法搬遷基地，而是憑藉數碼港本身的競爭力來留住受培育企業。

政府在數碼港計劃的投資回報

10. 事務委員會非常關注政府在數碼港計劃的投資回報，以便確定公帑是否用得其所。就此，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和數碼港管理公司每年向事務委員會簡報數碼港計劃的財政狀況時，過往數年的相關數字亦應並列在綜合帳目報告中，方便委員參考。

11. 在2009年3月9日會議上，事務委員會察悉，在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的年度，數碼港公司的營運收益只有3.19億元，而未計折舊前營運支出為2.96億元。部分委員關注到，營運利潤會否在金融危機後繼續下降，甚至出現赤字。數碼港管理公司解釋，營運利潤在過去3年處於上升趨勢，預計數碼港公司的營運利潤仍會持續增長，不會受經濟下滑影響。

新措施

12. 事務委員會察悉，數碼港獲中國廣播影視數字版權管理論壇委任為數碼版權管理標準的起草委員。部分委員詢問數碼港採取了甚麼措施，爭取更多參與內地數碼版權管理事務的機會及在香港發展流動電視服務。他們又詢問，數碼港採取了甚麼新措施，改善數碼港計劃的受損形象及市民的觀感和認同。

13. 政府當局表示，數碼港有機會成為起草委員，皆因與內地機構(例如深圳市高新技術產業園區和天津市高新技術產業園區)達成了策略性夥伴協議。數碼港將努力爭取與內地機構簽訂更多類似的協議，更廣泛地參與內地的數碼版權管理事務。一如第三代流動通訊服務，數碼港與香港無線科技商會合作在香港推動流動電視服務的發展。在策略層面上，培育及培訓計劃第二期將會擴大範圍，但仍保持在數碼娛樂、數碼媒體及數碼生活方式的領

域。為利便在全球市場迅速擴張，數碼港管理公司會更加努力建立全球平台，又會向其董事局推介引入微型金融的概念(即向低收入客戶提供金融服務)到培育及培訓計劃，使受培育企業可回饋社會。

最新情況

14. 政府當局和數碼港管理公司將於2010年2月8日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報發展數碼港計劃的進展。

有關文件

15. 此事項的相關文件一覽表已上載於立法會網站：
http://www.legco.gov.hk/database/chinese/data_itb/itb-cyberport.htm。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0年2月4日

政府當局在2009年3月9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會議後提供的補充資料

事務委員會的要求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列舉例子和提供可量化的資料／統計數字，以說明在達致數碼港計劃**6項公眾使命**方面所取得的進展，特別是：發展成為區內卓越的資訊科技中心，培育並支持本港中小型資訊科技企業發展，以及吸引優質資訊科技及相關的公司匯聚香港，以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領先的數碼城市。

節錄自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2009年9月作出的回應
(立法會CB(1)2564/08-09(01)號文件)

一如數碼港計劃報告第 4 段(二零零九年三月)(立法會
CB(1)955/08-09(03)號文件)所述，當局正針對“數碼
21”資訊科技策略下“期望可達致的成果”，檢討數碼
港所能發揮的支援作用。在檢討過程中，我們會諮詢立
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數碼 21 資訊科技策

略諮詢委員會和其他相關人士，以了解大家對數碼港的期望。我們計劃在明年再向委員會匯報檢討結果。下文就二零零九年三月提交的數碼港計劃報告內所載資料和統計數字作出補充，並說明截至該日期為止，當局在達致數碼港管理公司董事局所通過的公眾使命方面所取得的進展。

- (i) 吸引優質資訊科技及相關的公司匯聚香港，以推動香港發展成爲區內領先的數碼城市。

數碼港管理層旨在建立良好的租戶組合，以吸引不同的優質資訊科技公司和從事相關業務的公司成爲租戶，並協助租戶與業界其他集羣和從事相關業務的公司，特別是業內的世界級公司，透過各種形式相互協作。

- 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數碼港共有 58 個本地、內地和外國的公司租戶，當中包括 52 家商營企業、五間非牟利機構、一個政府辦事處和 27 家培育企業，他們均從事資訊科技和相關業

務，包括發展數碼和多媒體內容。在該 52 個商業租戶之中，外國公司佔 50%，首次來港發展業務的公司則佔 38%。除了該 27 家培育企業正於數碼港數碼娛樂培育暨培訓中心(培育中心)接受課程培育外，另外 27 家數碼娛樂企業已在該中心畢業。

- 這個匯聚於數碼港的租戶組合可吸引其他世界級公司和集羣來港，與數碼港租戶和培育企業建立商業伙伴關係。這是數碼港管理層一直鼓勵和積極推動的。這些外國合作伙伴包括索尼 (Sony)(重點項目為開發 “PlayStation 3”)、Pixar Animation Studios – 全球領先的數碼動畫製作公司，以及新西蘭威靈頓市 – 電影後期製作屬全球首屈一指。在數碼港集羣內，部分租戶也倡導推行國際合作計劃，例如微軟 Xbox 遊戲開發和微軟 BizSpark 創意中心。另一個例子是萬國商業機器(IBM)在二零零九年四月購入 Outblaze (首批數碼港租戶之一)的

“服務式軟件”資產，並最終為 IBM Research 設立亞洲首個資訊及通訊科技開發中心。

- (ii) 培育並支持本港中小型資訊科技企業發展，使這些企業成為數碼港的重要成員。

以下列舉一些由數碼港管理層倡導推行的措施：

- 二零零四年十月，數碼港管理層在香港推出首項 Xbox 遊戲育才計劃。在二零零四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期間，該計劃推出了不少於六個項目，並培育了一些從事電子遊戲軟件開發的企業，包括兩家成功生產原創 Xbox 遊戲軟件的培育企業，這兩家企業更獲得遊戲出版商投資；以及
- 培育中心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啓用，旨在培養和發展本地數碼娛樂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共有 27 家培育企業在培育中心畢業。這些新成立的公司開發了 64 項擁有原創知識產

權的項目，並創造了共 343 個職位。二零零九年四月，培育中心踏進三年運作期的第二階段，目標是培育另外至少 55 家從事數碼娛樂／數碼生活模式業務的新成立公司。

(iii) 提供先進基礎設施，以吸引更多優質公司匯聚香港。

數碼港具有以下特點：

- 在自給自足及和諧兼容的社區環境內，建有配備先進技術支援的甲級寫字樓；
- 配備一應俱全的世界級、已連接寬頻網絡和具高速傳輸功能的資訊科技及電訊設施，供所有租戶和訪客使用，在業務和創新方面提供完善的支援；
- 如上文(i)項所述有良好的租戶組合；
- 設有上文(ii)項所述的培育和培訓計劃；以及

- 設有業界支援中心和計劃，例如香港無線發展中心、數碼媒體中心和資訊資源中心。

(iv) 與業界、學術界、研究機構及專業團體合作和建立伙伴關係，以協助數碼港發展為區內卓越的資訊科技及數碼媒體培訓中心，栽培資訊科技人才。

在培育資訊科技和數碼媒體人才方面，除了數碼港租戶的共同努力外，數碼港管理層也舉辦了多項計劃／活動，例如：

- 舉辦由世界級專家主講的專業專題培訓計劃，例如 (a) 在二零零八年為超過 700 名本地遊戲專業人士舉辦有關索尼 PlayStation 3 技術的“數碼創意大本營”；(b) 在二零零六年為超過 500 名本地動畫師舉辦有關 Pixar Animation Studios 的設計的“數碼港動畫培訓日營”；以及(c) 自二零零五年起為超過 700 名本地專業人士舉辦的七個屬數碼港講座系列的研討

會。(a)和(b)項都是有關公司在亞洲(其所屬國家以外地方)首次舉辦的同類型計劃(即日本的 PlayStation 3 和美國的 Pixar 動畫培訓)；

- 為領先技術，例如微軟 Xbox、索尼 PlayStation 和時分同步碼分多址接入(TD-SCDMA)，提供開發和測試設施。數碼港已設立首個設於內地境外並連接內地的認可 TD-SCDMA 基站；
- 推行上文(ii)項所述的培育和培訓計劃；
- 舉行論壇和會議，由世界知名的專家(包括奧斯卡得獎者)在席上分享心得，例如二零零四至二零零九年的周年數碼娛樂領袖論壇(出席人次共超過 1 500)，以及二零零四至二零零八年的周年數碼港創業投資論壇(出席人次共超過 1 270)；以及
- 與不同地方組織合辦超過 70 項教育推廣活動，以鼓勵創作和展示成就，當中包括在二零零五年七月舉辦的“數碼港電玩馬拉松”(超

過 44 000 人參加)、“香港青少年 3D 動畫創作大賽”、“創意科藝展 2008”、“香港青少年科技創新大賽 2007-08 優秀作品展”、“設計營商周 2008”、“2007-2008 資訊科技挑戰獎勵計劃”和“2008 年亞洲及大洋洲資訊產業組織－資訊及通訊科技高峯會文化之夜”。

- (v) 提供硬件、軟件和技術支援，以帶領數碼媒體業發展。

除了上文(iv)項所述的計劃／活動外，數碼港管理層還推出了以下措施：

- 數碼港管理層在二零零四年成立了數碼媒體中心和資訊資源中心；中心為本地業界提供共用的數碼內容創作設備和製作室設施，以及培訓和支援服務，並引入最先進的技術；中心為本地超過 230 家公司提供支援，使本地業界組成完整的服務鏈，大大提高了香港作為亞洲電影和數碼娛樂製作中心的競爭力。數碼港採用

了香港首個磁轉膠鐳射記錄儀，以進行數碼後期製作和加工，另又實施首個適用於本地創作數碼內容的數碼版權管理系統；

- 爲了支持本地的數碼娛樂公司，數碼媒體中心與本港電影業在舉辦大型活動方面保持緊密合作，例如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獨立電影及錄像比賽、亞洲電影大獎和香港國際電影節；中心還舉辦多項展覽，例如二零零七年亞洲首次舉辦的英國 *Barbican Art Gallery – Game On* 電玩文化展，以及二零零八年首次舉辦的亞洲高清協會－數碼生活模式展示，讓業界和市民了解電腦遊戲文化與發展和數碼娛樂技術(例如數碼地面電視)的最新發展；
- 資訊資源中心透過多項設施，以管理種類廣泛的數碼內容，包括電影和短片，並代本地內容供應商運用先進的數碼版權管理技術，使用戶能合法下載有關內容；這些服務榮獲國際知名

的二零零七世界信息峰會大獎(電子商業界別)，並在二零零八年五月最後入圍斯德哥爾摩科技挑戰獎 2008 (文化界別)；以及

- 數碼港已在香港建立首個商用的下一代互聯網網絡(即 IPv6 網絡)。租戶可利用數碼港的先進基礎設施試行 IPv6 專用的應用系統。

(vi) 善用數碼港內的優良基礎設施及所發揮的協同作用，鼓勵業界開發無線和流動通訊服務和應用系統。

- 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啓用的香港無線發展中心，為本地無線通訊應用系統開發商提供中央測試平台，以及市場推廣／技術支援服務；
- 二零零六年，香港無線發展中心為本地專業人士在數碼港設置首個中國 TD-SCDMA 第三代流動通訊技術(3G)無線通訊基站，以供開發中國 3G 應用系統。多個與家居安全、串流視像廣播、數碼娛樂和 2008 年北京奧運會有關的

無線通訊應用系統，因而得以成功開發，並已提供予本地企業使用；

- 香港無線發展中心推行“無所不在都市－香港”計劃，以促進本港開放 Wi-Fi 應用系統的開發和使用情況。迄今已開發了至少八個應用系統，以定位技術提供服務和傳送多媒體內容，並會在公共 WiFi 網絡(包括香港政府 WiFi 通)推出。此舉可推廣香港作為“無所不在都市”的形象；以及
- 數碼港是本港首個在二零零六年設立最龐大商業開放 Wi-Fi 網絡的地方之一。